

教育部 106 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 106027A 號通告

任教國家	美國	
合作學校	休士頓中文沉浸學校 Mandarin Immersion Magnet School Houston Independent School District	
負責人名銜	張兆麟校長	
擬聘 教學助理數	1 名	
教學人員資格	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(請附證明影本)，並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(聘期內具國內學生身分)： (1) 國內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或學程之在學學生； (2) 國內大學校院以上在學學生，曾於國內大學校院對外華語教學師資培訓班修習 90 小時以上課程，獲有證書。 2. 在學期間業修讀師資培育課程者尤佳。	
聘期起訖	106 年 8 月 14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 日止。 (* 獲選人需於聘期前到任，逾期註銷獲聘資格。)	
待遇	稅後月薪	無
	其他待遇	1. 安排美國寄宿家庭且提供食宿。 2. 學校提供早午餐。 3. 提供教學訓練機會。 4. J1 簽證申辦費用。
	教育部 補助項目	1. 聘期內每月生活補助費 600 美元，依實際任教天數核給。 2. 初次應聘時臺灣至美國休士頓往返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乙張，機票款補助上限 1,480 美元。 3. 補助款將折合新臺幣由國內推薦學校轉發予錄取人國內帳戶。
工作內容 (教學及行政)	1. 一週工作 5 天，上午 7:35-3:35，包含 30 分鐘午餐及 2 次 10 分鐘下課時間。 2. 向學校、老師、家長分享文化傳統及示範標準中文。 3. 協助學校上課日例行工作。 4. 協助準備教學材料。 5. 協助課堂教學。教學助理需協助老師教學，另外會安排時間讓教學助理在老師監督下獨立教學	
授課對象	該校幼稚園 至 7 年級，學生約 620 人。	

<p>本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聯絡人：鍾慧小姐 電郵：houcul@houstoncul.org 該校聯絡人：ChaoLin Chang 地址：5445 W Alabama Houston, Texas 77056 電話：713-295-5276 電郵：cchang@houstonisd.org
<p>申請須知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申請者應繳交資料如下： 請依「教育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」備妥書面資料，包括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所屬學校系辦推薦及同意公函(可合為一函，中文即可)，公函正本受文單位為「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」，副本受文單位為「教育部」。 Cover letter； 中英文簡歷； 推薦信 3 封； 英文成績單； statement of purpose。 請國內各校收件後於 106 年 4 月 30 日前，將申請資料統整為 1 份 pdf 檔(檔案請勿超過 3MB)，以電子郵件寄至「駐休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(Education Division, TECO in Houston)」，聯絡人：鍾慧小姐，電郵：houcul@houstoncul.org，推薦信可以另寄。 主旨請註明「106 年休士頓中文沉浸學校華語教學助理申請資料」。
<p>備註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本案係依「教育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」規定辦理補助及成效考核。 <u>本案申請者，經核定錄取，不得再接受其他華語教學人員聘任，倘有上述情事，則註銷當年度其所有華語教學人員錄取資格。</u> 任教期間，除緊急事件外，請勿申請休假或請假回國、旅遊或提早結束授課期限。 錄取者須自行辦妥護照與任教國簽證等證件，倘未及於聘期前辦妥簽證赴任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請申請人提前注意簽證辦理相關規定。 任期屆滿請配合校方辦理工作及教學之移交報告及說明，供下一任教學助理接續執行。 獲聘教學助理須協助教育部蒐集當地華語教育資訊，並列入教學成果報告中。